

社会管理中的

(苏)阿法纳西耶夫 著

贾泽林 译

SHEHUI
GUANLI
ZHONG DE REN

48354

社会管理中的人

〔苏〕B.Г.阿法纳西耶夫 著

贾泽林 等译



知山出版社



S0133901

内 容 提 要

社会管理是人类为使整个社会或其个别环节(生产、社会政治生活、经济部门、企业等)正常发挥自己功能、不断完善和发展而进行的自觉活动。因而引起了世界各国的普遍关注。

本书阐述了人在管理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对作为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的管理关系，特别是对领导者和被领导者及其关系进行了相当深刻的说明。

社 会 管 理 中 的 人

〔苏〕B.Г.阿法纳西耶夫 著

贾泽林等译

知 识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安定门外馆东街甲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吉林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75 字数263千字

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

书号：4214·7 定价：1.00元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作为系统的人和人的活动系统.....	(4)
一、人——社会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	(5)
二、作为整体系统的人.....	(15)
三、人的活动系统.....	(32)
第二章 管理是人活动的一种形式.....	(45)
一、客观条件和主观因素.....	(45)
二、关于管理的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	(50)
三、自觉管理是人的有目的的活动.....	(56)
第三章 作为管理主体的人（管理劳动）.....	(72)
一、管理劳动的内容.....	(72)
二、准备和采取管理决策.....	(81)
三、组织完成决策的劳动.....	(97)
四、调节是管理劳动的一种形式.....	(108)
五、核算、监督和统计成果的工作.....	(117)
六、变换信息的劳动.....	(125)
第四章 管理系统中的人.....	(132)
一、技术-工艺 系统.....	(132)
二、组织系统.....	(152)
三、社会政治系统.....	(176)
第五章 作为管理客体的人.....	(191)
一、资本主义社会中对人的意识和行为的操纵.....	(191)

二、论对人的管理的本质	(196)
三、人的行为的诸要素的系统	(206)
四、管理的机制	(226)
五、指示和刺激	(234)
六、价值-规范的调节	(245)
第六章 管理关系是人的关系	(251)
一、什么是管理关系	(251)
二、纪律和责任	(264)
三、创新关系	(274)
第七章 领导者和被领导者	(281)
一、经济领导者的素质	(281)
二、领导者工作中的形式因素和创造因素	(288)
三、领导者和被领导者的关系	(292)
四、领导者的培训	(304)
第八章 人：对自己的管理	(311)
一、意识和管理	(312)
二、自我意识——人管理自己的条件和手段	(315)
三、自我管理中的有意识因素和无意识 (自动起作用)的因素	(328)
四、人管理自己中的责任和自由	(331)
第九章 对人的管理和教育	(344)
一、管理思想领域的必要性和管理的主体 和客体	(344)
二、对思想领域进行管理的特点	(352)
三、管理与教育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	(364)
结束语	(369)

序　　言

苏联共产党第二十五次代表大会通过了进一步完善我国管理工作的广泛纲领。

这个纲领包括：完善计划工作，改进经营方法和经济刺激方法，完善管理的组织结构，发展吸引劳动者参加管理的有效形式，扩大和深化社会主义民主。

这个纲领能否得到有效的实施，以及整个社会主义管理能否取得显著效果，归根到底有赖于人和人们。象社会主义管理这种重要而又复杂的事业，要想取得成效，在很大程度上恰恰取决于人们的知识修养水平，他们在社会机体的各个环节上是否占有正确的位置，他们是否充满责任感，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是否合理。我们这本书就是用来阐述人在管理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的。

许多研究工作者都指出人在管理中的作用这个问题的重要性。譬如，Г.Х.波波夫写道：“管理的主要主体即个体、社会成员、每一个人的地位和作用问题，对于分析社会主义下的管理来说，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①

捷克斯洛伐克的研究工作者 Й. 克霍尔曾写过许多著作，阐述人在管理中的决定性作用，阐述管理的成效直接依

^① Г.Х.波波夫：《管理理论问题》，莫斯科，经济出版社，1974年，第114页。（本书中引用的书籍、报刊，凡为俄文版本者，一律不加注“俄文版”字样，俄文以外文种的版本，则根据原版本所用文字，分别注出，如“英文版”、“德文版”等等——译者注）

赖于管理劳动的质量和管理者的行动的问题。Й. 克霍尔认为，管理决策和行动是关于人及其活动的科学的问题之一，而对人，主体的管理活动理论的制定则是管理理论的一个相对独立的问题。^①

克霍尔指出，如果从人和人的活动的角度来看社会管理，那么可以从三个方面对社会管理进行研究。

第一、对作为管理主体(参加管理的管理工作者和集体)的人的研究。对管理进行这方面的研究，其内容往往包括下列问题：认识、制定和采取决策的过程问题，领导者的个性、管理的作风、管理中的集体性原则的问题，以及领导者的职责、威信、威望和权限问题，等等。

第二、对管理客体的研究。在社会管理中作为管理客体出现的仍然是人们和集体。

第三、对管理的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的研究。管理的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首先表现为领导者和被领导者之间的联系，表现为对人们的领导。^②

由于在管理中越来越多地运用现代技术，特别是电子计算机，因而在西方可以听到一种论调，说什么自动机正在把人从管理领域中排挤出去，而在将来则要把人彻底排挤出去。不仅如此，人还将遭到越来越强大的技术手段的摧残和破坏。有鉴于此，我们认为研究人在管理中的作用的问题，就显得越来越重要了。

譬如，西德政论家T. 劳勃扎克曾谈到人在生物和道德方

① 参看约瑟夫·克霍尔：《管理决策的成效》，莫斯科，进步出版社，1975年，第12页。

② 参看《管理理论问题》，1. 管理设施，布拉格，1973年，第13~14页。

面的越来越严重堕落的情形。T.劳勃扎克断言，我们已陷入恶性循环：我们获得的知识越多，我们发明的技术越多，我们就越是依赖于它们，我们的世界将变得越来越技术化，越来越枯燥，越来越理性。^①

T.劳勃扎克在描绘了一幅现代人和现代人类生活的悲惨图画之后，得出了一个极为悲观的结论。“自然界在创造具有大脑的生物即作为有远大前途的地球上的居民的人方面的尝试是不成功的。受大脑操纵的人将再次从地球上消失，人的器官（人的进步和堕落都归因于它）也将随之而消失”。^②

这类预言不胜枚举。其荒谬之处相当明显，特别是从社会主义管理的丰富经验角度来看，尤其明显。社会主义管理的经验令人信服地表明，人过去、现在和将来永远是社会系统的中心组成部分，是管理的主要客体和主体。管理过去、现在和将来始终是人类活动的一种形式，而这种活动又首先是指向人和人的集体的。

作者当然并不奢望于对这样一个大而重要的问题作出一无遗漏的研究。他给自己提出的重要目的之一就是引起人们对这个问题的重视，促使专家们对它开展全面的研究。

作者向本书中曾利用他们作品中的材料的那些研究工作者、向所有提供友好建议、希望和意见从而有助本书问世的人，致以深切的谢意。

① 参看T.劳勃扎克：《尝试和错误人：自然界的失算》，慕尼黑，1974年，德文版，第123页。

② 同上书，第19页。

第一章

作为系统的人和人的活动系统

本书的对象是人在管理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但是在谈论人在管理中的作用之前，首先应该弄清什么是人①。首先，我们要谈到的是有关人是社会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这一问

① 有大量著作谈到人的诸方面及其个别特征、性质、其生命的种种不同表现、其活动的各种不同形式。

参看 Б.Г.阿纳尼也夫：《作为认识对象的人》，列宁格勒，列宁格勒大学出版社，1969年；Д.М.阿尔汉格尔斯基：《个性理论的社会伦理问题》，莫斯科，思想出版社，1974年；Н.А.伯恩施坦：《运动生理学和能动性生理学概论》，莫斯科，医学出版社，1966年；Н.П.杜比宁：《人的遗传学的哲学和社会学方面》，《哲学问题》杂志1971年第1～2期；М.С.卡岗：《人的活动》，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74年；З.М.卡卡巴杰：《作为哲学问题的人》，第比利斯，医学出版社，1970年；А.Г.科瓦廖夫：《个性心理学》，莫斯科，教育出版社，1970年；И.С.康恩：《个性社会学》，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67年；А.Н.列昂节夫：《活动、意识、个性》，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75年；А.В.马尔古里斯：《社会活动和社会需要的辩证法》，贝尔格莱德，1972年；Э.С.马尔卡梁：《对人的活动的系统研究》，《哲学问题》杂志1972年第10期；К.Р.梅格列里捷：《思维社会学的基本问题》，第比利斯，1965年；А.Г.梅斯里夫钦科：《作为哲学认识对象的人的问题》，莫斯科，思想出版社，1972年；Н.Ф.纳乌莫娃：《社会学中的人的问题》，《哲学问题》杂志1971年第7期；《现代哲学中的人的问题》，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69年；С.Л.鲁宾斯坦：《苏维埃人 个性的社会主义类型的形成》，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75年；А.Г.斯皮尔金：《意识与自我意识》，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73年；М.В.塔拉特凯维奇：《管理关系系统中的人和集体》，明斯克，白俄罗斯出版社，1974年；《个性心理学的理论问题》，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74年；Т.什布达尼：《社会心理学》，莫斯科，进步出版社，1969年；Я.舍班斯基：《社会学的基本概念》，莫斯科，进步出版社，1973年；Б.В.萨伏龙诺夫，Д.Н.道洛戈娃：《人的世界 个人精神世界形成的方法论问题》，莫斯科，思想出版社，1975年。

题。

一、人——社会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极其复杂的系统，它是由具有不同水平、复杂性和组织的子系统组成的。这些系统有行政区划系统：加盟共和国、自治共和国、边区、自治州和州、区、市；还有经济系统、社会政治系统、精神系统、家庭日常生活系统，等等。

整个社会以及组成社会的子系统，是由物、过程、精神和人诸部分组成的。

物，作为社会系统的组成部分，是被吸引到社会生活轨道中去的物体。这是指天然自然界的对象，人作用于它们，把它们改造成人生活所必需的手段。这些对象主要是指被称之为“第二自然界”的那些对象，如：劳动工具和对象、人用人工方式创造的并被他用于生产活动、社会政治活动和精神活动中去的消费资料。作为人工的即由人创造的第二自然界的对象，它并没有失掉自己的客观本质，因为归根到底它们全都是用天然自然界的物和在运用自然界发展的规律性的基础上制造而成的。

作为社会现象的物，就其本身来说和在人的活动之外，是不能被人理解的。它们是具体劳动的产物，它们是使用价值，正是由于它们是这样一种东西，因而有其自然基础。与此同时，物也完成一定的社会使命，它们是满足需要的一种手段。只是由于人们的活动和满足他们的需要，物才成为社会系统的组成部分，而且并不丧失自己的自然的质、量和度。在这种情况下，物乃是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的统一体，

其中自然因素表现为构成物的材料，而社会因素则表现为：物被引入社会关系轨道，即满足人们的这种或那种需要。物以自己的自然质为社会系统服务，但这种自然质还不足以成为对人们和社会系统有用的东西。用优质自然材料可以制造出物来，然而如果它不能满足人、集体、社会的需要，它就会失掉自己的社会质而成为毫无用处的铁矿石、木头等等。重要的问题在于：物是按所需要的比例生产出来的并具有符合社会系统要求的质。在此种情况下，自然材料似乎被扬弃了，它获得了社会意义和物的价值。

譬如，技术是物性的东西，但它之所以是社会整体的一部分，则是由于人的社会活动赋予它以生命，它被吸引到社会关系中去。决定它在社会中的地位的，不是这样一点，即它是由哪种具体自然材料制成的，而是这样一点，即它在哪种程度上符合社会生产的要求。如果机器由于无形损耗已经变得陈旧，那么即使它是用优质材料制成的并且还十分坚固耐用，但对系统来说，它已没有价值了。由此可见，物之作为社会系统的组成部分，除了具有自然质之外，还具有系统质。物的使用价值可以看作是物的第一层次的系统质。

此外，物之作为社会系统的一种现象，还具有第二层次的系统质，它实际上是对作为物的自然方面和社会方面统一体的第一层次系统质的否定(扬弃)。在这里，物本身已经成为财产的客体，而正是由于自己的这种质即价值，物才在商品生产条件下以社会系统的功能质的形式出现。物之作为财产的客体和价值的体现，同它是由哪种自然材料制成的无关。它与人们的具体需要是什么也没有关系，因为同样一种需要可以由具有同等价值的不同的物来满足。这里重要的是：当物成为某个阶级或一些阶级的财产时，它将因社会系统的性

质而执行一种重要的社会功能：物已经不是本来意义上的物了，而是决定某个阶级在社会机体中的地位的那样一种社会关系，同时也是某个阶级获取生活资料的一种形式。^①

社会主义社会系统的物的组成部分，譬如机器，同资本主义社会系统的物的组成部分，都是由同一自然材料制成的。但在社会主义的系统中，它却起着与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根本不同的另一种社会功能。在社会主义下，物之作为公有（全民或集体）制的客体，产生出来的是摆脱了剥削的人们之间的友好合作和相互帮助的关系以及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而在资本主义下，物则成为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客体，这种私有制乃是统治、服从和生活资料不平等分配的关系的基础。

应当说，就连人也是某种物，是物的对象和自然的对象，因为人乃是生物存在物。但是人并非由于自己的生物性，而是由于自己之作为社会存在物而成其为社会整体的一部分或一个组成部分。

人之所以成为真正人的和社会的存在物，并不是天生的，即不是由于自己的生物性，而是后天的，是他在经过人类许多世代改造过的世界中从事活动和劳动的结果。

这样，在指出社会整体的一定组成部分具有物的性质时，必须看到：物体在这种社会整体中执行一定社会功能。物本身如果同人无关、不进入社会活动领域，它们便不成其为社会整体的一部分。在社会中，物不可能同占有它、生产它、借助它而满足自己需要的人相分离。物这种对象的社会功能必须通过人、通过人们的关系表现出来。

第二组社会整体的组成部分是由经济、社会政治、精神

^① 参看B.П.库兹明：《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中度的范畴》，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66年，第131～166页。

这样一些社会过程组成的。

社会过程是整个社会或在其范围内的子系统的诸种状态的循序更替。这个过程是在内在条件和外在条件的作用下发生的，具有一定的顺序，具有持续性和方向性。过程可以是前进的、中立的和倒退的。但是每一社会过程都必然同人们、社会集团、阶级的活动相联系。所有社会过程，归根到底都是通过人们的活动表现出来的，尽管它们也是按客观规律进行的。

第三组组成部分是精神性质的东西。这是指各种社会思想，它们不是自在地存在的，而是存在于人和人的意识之中。思想是由人来形成、领会和传播的。恰恰是人在自己的活动中、在对物和社会过程的关系中、在相互的关系中，遵循一定的思想。每种思想的背后总是隐藏着人们的一定利益和需要，它们适应人们所从属的那种社会系统（社会、阶级等等）的要求。譬如，社会主义思想就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人的存在及其利益和目的的反映。它们的内容和社会功能，同资产阶级思想的内容和功能有根本区别。

C.JI.鲁宾斯坦写道：“……对所有世界观问题的回答都取决于这样一点，即人如何生活，自己生活的意义何在，这些问题尽管极其庞杂和丰富，然而最终都将归结到一点、归结为一个问题，即什么是人的本性（什么是人）及其在世界中的地位如何”。①

在社会中，在物、过程、精神和人们这些组成部分之间，并不总是能够清楚加以区分的，因为社会系统的任何一个组成部分又总是表现为一种关系。譬如，商品本身是一

① C.JI.鲁宾斯坦：《普通心理学问题》，莫斯科，教育出版社，1973年，第382页。

种物，但作为社会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又表现一种社会关系。任何物、任何对象、任何思想同时又是一种过程。而且社会系统(物、过程、精神)的任何一个组成部分都同人相联系，是其社会能动性的体现或结果。

结果是：作为社会存在物的人永远是任何一种社会系统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人是社会系统质的最后的（从一定意义上说）、基本的体现者。

人也在任何一种社会系统的结构和内在组织中起决定性作用。社会的结构就是社会关系的总和。整个社会和社会范围内的任何具体子系统都有结构。同时，在“总体性”整体（即社会）范围内一切具体社会整体都有自己特殊的结构和组织，这种结构和组织乃是更为一般性结构（在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结构）的具体化。

既然人是任一社会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那么人们之间的关系（首先是生产关系）便是这种社会系统的结构的基本要素或其中心环节（如果可以这样表述的话）。但是，人们是在各种不同的社会生活领域（经济的、社会政治的、精神的和家庭日常生活的）中活动并起作用的。由此而产生出相对于整体社会的各个具体领域的诸种特殊结构——经济结构、社会政治结构、精神生活结构、习俗和家庭生活结构。其中每一结构都具有自己的特殊性，这种特殊性被打上了社会质的性质的烙印，而首先则受在其中占统治地位的所有制的形式的制约。

自由劳动者的友好合作和相互帮助的关系是社会主义社会结构（其中也包括管理关系的领域）的最一般的特征。但这些关系按不同方式或按特殊方式体现在具体的、局部的系统之中。整个社会是一回事，而企业则是另一回事。在企业里，

友好合作和相互帮助这种一般关系体现在解决具体任务的具体人们之间的关系之中。这里，具体结构的特征同一般结构的特征可能相符合，也可能不相符合。在某个企业中，如果在一些人那里损公肥私倾向、小集团私利在一段时期里占上风，他们就会脱离整个集体，破坏集体。通常这些不符合带有暂时性，通过集体的说服教育工作，这种情况将得到克服。

社会整体的结构不仅表现为人和人之间的关系。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经济和社会政治领域，经济和精神领域)的关系以及其他社会领域的关系，也是结构的组成要素。

物的关系也可以是结构的组成要素。这里当然不能忘记：物具有社会性。譬如象企业这种系统的结构就包括：机器和机组的一定的联系和配置、工艺过程的相互联系等等。

结构也体现为人对物，包括对生产手段的关系，即体现为所有制形式，而所有制形式乃是社会结构的一种极其重要的要素。结构也可能体现为人对思想的关系，即由人们的这些或那些集团、阶级等等形成、接受和传播思想的过程。也有思想对思想的关系。如作为思想的完整体系的社会意识就具有一定形式，这些形式(如科学、政治思想、艺术等等)处在一定的联系和关系之中。

结构也是人对经济过程、政治过程等等的关系，以及社会中各种不同过程(如革命和改良、经济过程和社会政治过程等等)的相互关系。

当我们说社会结构是多种多样的，体现为各种不同的联系和关系时，一刻也不能忘记：无论在社会整体中这些组成部分怎样相互联系，这种结构以何种形式出现，它最终都必须通过人们的行为表现出来。社会中任何结构、任何关系都是由人们的行动组成的。当然人们并不是总能认识和充分

思考这些关系，但在其背后始终离不开人。所以列宁曾写道：“唯物主义的社会学者把人与人间一定的社会关系当做自己研究的对象，从而也就是研究真实的个人，因为这些关系是由个人的活动组成的”。①

在结构的背后不能不看到作为社会存在物的人。不能把结构绝对化，把它看作是某种抽象的、自满自足的东西。在任何结构中，不论是物，还是过程或思想，都起着中介的作用，结构中主要的东西则是人们之间的关系即社会关系。

由此可见，在任何社会系统中，人都处处和始终是主要的组成要素。

马克思列宁主义在把人看成是社会系统的主要组成要素和基本细胞时，从来不把人绝对化。人之所以是社会系统的“中心”，仅仅是因为：他同这一系统和同他从属的社会整体有机地联系在一起。唯有通过系统，人才获得了自己的社会本质。马克思和恩格斯写道：“……人天生就是社会的生物……只有在社会中才能发展自己的真正的天性，而对于他的天性的力量的判断，也不应当以单个个人的力量为准绳，而应当以整个社会的力量为准绳”。②

马克思主义反对形形色色的社会原子论。这种社会原子论无条件地把人置于社会系统的中心，从人所固有的质中引伸出这一系统的质。施米特、李嘉图、卢梭和其他一些资产阶级（处于上升阶段）的代表人物曾试图解决“人和社会”的关系的问题，马克思在给他们以应有的评价的同时，把他们所做的尝试称之为“错觉，只是大大小小的鲁宾逊式故事的美

① 《列宁全集》第1卷，第384页。（本书后面引用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的引文，其出处凡中文版已有的，均不再注“中文版”，出版社和出版年代的字样。——译者注）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67页。

学错觉”。^① 在这个自由竞争的社会里，由于人摆脱了在以往历史时代束缚他们并使他们从属于范围有限的人群（种，族等等）的那些天然的自然的联系，所以在卢梭和其他人面前，人便成了某种绝对的、自满自足的、单一的、天然形成的东西，用马克思的话说，成了“十八世纪的预言家”。

这些“预言家”不想理解：他们同时代的人、资产者，不是天生的，而是历史的产物。一方面，他是封建社会制度解体的产物，另一方面，他是资本主义发展的结果。这种人被他们无条件地看作是理想的化身，他们不把他看作是结果，而看作是历史的出发点。这就是资产阶级精神之父们的立场。这个阶级的思想家以自己为模特，并把自己阶级的人绘制成为一个理想形象，然而却忘记了历史，忘记了使这种人降生尘世的真正原因，有意无意地把他看作是自己历史理论的基本出发点，他们认为真正的历史就是要从这种人开始写起。

从那时起时光荏苒、世界大变：资本主义已经今非昔比，它经历着帝国主义阶段，而社会主义已经产生出一代新人，世界上三分之一以上的人口现在正在社会主义的旗帜下前进。然而，资产阶级社会学家对个人在社会系统中的作用和地位的观点却很少有变化。个人主义、把人绝对化、把人同社会割裂开来，现代资产阶级思想家就是这样来解决个人和社会的相互关系的。譬如，意大利哲学家 F. 巴达里雅写道：“原子对物理学意味着什么，人的行为对历史科学就意味着什么……哲学中的个人主义可以同物理学中的原子论密切相吻合”。^②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第733页。

② F. 巴达里雅：《个人和价值是历史概念》，土宾根，1966年，德文版，第797～798页。